

# 中国金融学院

## 2025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

为了进一步优化博士生招生方式，建立更加科学有效的优秀生源选拔机制，提高我校博士研究生生源质量，选拔拔尖创新人才，中国金融学院自2017年起实施博士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在保留原有统考招生渠道的同时，试行“申请-考核”制招生办法。“申请-考核”制招生制度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通过导师组推荐、学院审核和基本能力测试，择优选拔优秀博士生。

### 一、招生专业、导师

参见《中国金融学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特别提醒：中国金融学院2025年实行按专业招生，报考时无需选择导师，入学后开展师生互选，确定导师。**

### 二、申请条件

除符合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中基本报考条件外，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英语水平至少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国家英语六级考试（满分710分）成绩不低于500分；

英语专业四级或八级考试（满分100分）成绩合格；

TOEFL（满分120分）成绩不低于95分；

雅思（学术类）（满分8分）成绩不低于6.5分；

GMAT（满分800分）成绩不低于650分；

GRE（满分340分）成绩不低于310分。

如英语成绩不符合以上条件，在英语国家或地区获得前置学历学位的考生或在英文期刊有学术发表的考生，经学院审核，可对英语进行同等水平认定。

2. 专业理论基础扎实，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科研能力且已取

得较为突出的科研成果，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 在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期刊以第一作者身份（或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发表过至少一篇与申请专业相关的专业学术论文；

(2) 在SSCI或SCI收录期刊上以排名前三或者通讯作者的身份发表过至少一篇与申请专业相关的专业学术论文。

如科研成果不符合以上条件，但参与科研项目或科研成果对社会重大问题具有突出贡献者，由考生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由学院进行资格认定。

3. 本科或硕士课程成绩及专业要求：

(1) 本科或硕士专业需修读过经济学基础类（中级或高级宏观微观经济学优先）课程；

(2) 经济学基础类课程及硕士期间所有课程成绩的平均绩点4分制不低于3.0，5分制不低于4.0；

(3) 具有一定的数理基础。（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修读过《数学分析》、《微积分》、《高等数学》、《线性代数》和《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等数学课程的考生。）

有突出培养潜力者（如学术成果较丰富，或参与多项科研课题），经导师和学院资格审查组认定，可适当放宽对课程绩点的要求。

4. 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身心健康。

### 三、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组，负责组织和协调“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考核及录取工作，并对本单位考核和录取结果负责。考核小组应由不少于5名专家组成，成员应为博士生导师或教授。

### 四、“申请-考核”时间和流程安排

“申请-考核”制基本流程为：考生提交申请材料——各专业导师组审核推荐——招生单位审核报送——研究生院公示候选人名单——候选人参加考核（含笔试）——公示拟录取名单

### （一）提交材料（2024年12月10日前）

申请者须向招生学院研究生教务办公室直接递交或邮寄（仅限顺丰）如下纸质申请资料。

1. 《“申请-考核”制选拔博士研究生申请表》（“**报考导师**”项留空不填，申请者填写至“考生本人签字”项即可）；
2. 有效居民身份证（身份证正、反面须复印在一张A4纸上）；
3. 往届生：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单证考生只提交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学生证复印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所在单位开具的应届生证明（须带照片及公章）；
4. 个人简历：详细列出教育经历、工作经历以及与学术活动相关的信息；
5. 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不含考生本人所报考的导师）；
6. 本科、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原件，无原件的可提供加盖档案部门公章的复印件；
7. 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和目录；
8. 外语水平能力证书复印件；
9. 科研成果列表和复印件（并注明一篇代表作）：包括已发表的论文（中文发表含封面、目录及正文，外文发表含论文及检索证明），未发表的工作论文；
10. 个人陈述及研究计划（个人陈述可包括个人教育经历、工作经历以及学术研究经历、所取得的成就、报考动机、未来发展构想等；研究计划可包括拟研究的问题、知识储备、创新点、研究框架、研究方法、主要参考文献等；无固定模板，由考生自由撰写，总字数不超过10000字）。

注意：若发现材料造假者，将作取消考试资格、取消录取资格或退学处理。“申请-考核”制考生所提交的材料均不退还。

请将以上材料按顺序整理后装入大信封，信封封皮左上角位置标注以下字样：申请考核博士招生+姓名+学校（硕士）+专业（硕士），

如：申请考核博士招生+张三+厦门大学+会计学。快递（仅限顺丰）或直接递交到中国金融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0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博学楼911室，曾老师，电话：010-64495069。

**同时填写问卷：<https://www.wjx.cn/vm/tUYddHP.aspx#>。**

**提交材料和问卷于2024年12月10日（快递材料以寄出当日为准）截止，逾期不予接收。**

## （二）考核组织（2025年1月10日前）

经报考专业导师组推荐，学院组织对考生申请材料进行初审。由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组对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包括考生的外语水平证书、硕士课程成绩、硕士学位论文（含评议书，应届硕士生硕士论文开题报告）、考生参与科研、发表论文、出版专著、获奖等情况及专家推荐意见、攻读博士期间科学研究计划等材料，对考生的外国语、基础知识、专业能力做出综合评价，审核通过者进入考核环节。考核内容及方式如下：

### 1. 考核内容

根据本学科专业培养要求，对申请者的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外语应用能力、本学科专业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等方面进行考察，重点考察申请者是否具有研究潜质、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全面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和思想政治情况。

### 2. 考核组成

（1）专业基础考核。通过笔试对考生的专业基础能力进行考核（获得候选人资格的考生方可参加）；

（2）专业综合考核。该环节以面试形式进行，时间不少于20分钟。主要涵盖各二级学科基础理论、研究方法、前沿问题等内容；

（3）综合能力及英语听说考核。该环节以面试方式进行，对考生学术潜力、综合素质进行测评，时间不少于20分钟。

对专业基础（100分）、专业综合（100分）、综合能力（100分）分别打分（总分300分），根据成绩情况确定拟录取结果报送研究生院。拟录取名单由研究生院于2025年1月中旬在研究生院网站公示。

## 五、录取

我院“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类别为非定向就业，学习形式为全日制。拟录取考生人事档案须入学前调入我校。

## 六、招生计划人数与录取人数

招生录取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择优录取，宁缺毋滥。招生计划人数与硕博连读生、直博生、“申请-考核”制实际录取人数的差额部分，通过当年两段制普通招考进行招录。

## 七、其他说明及联系方式

体检等相关事项详见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及学院招生专业目录。

学院网址：<http://sbf.uibe.edu.cn/>

咨询电话：曾老师 010-64495069

中国金融学院

2024年11月